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5-054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1日8: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30日以邮件及微信方式送达,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不受通知时限限制已在会前说明。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小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全资子公司郑州科锐同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源电力”)、全资二级子公司四川科锐锐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科锐”)申请,同意公司为同源电力、四川科锐的银行综合授信、联合体投标、开具保函、项目履约担保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信用担保、抵押、质押等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14,100万元,担保额度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有效期1年。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5-055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郑州科锐同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源电力”)、全资二级子公司四川科锐锐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科锐”)的银行综合授信、联合体投标、开具保函、项目履约担保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全资子公司同源电力、全资二级子公司四川科锐申请,公司计划为同源电力、四川科锐的银行综合授信、联合体投标、开具保函、项目履约担保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信用担保、抵押、质押等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14,100万元,担保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科锐同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00%	66%	0	4,000	2.37%	否
	四川科锐锐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8%	0	10,100	5.98%	否
合计				0	14,100	8.35%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同源电力基本情况

1、同源电力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郑州科锐同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2687143250C

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6号L座3层

法定代表人:冯爱华

注册资本: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4月14日

经营期限:2009-04-14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专业设计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通信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关系:同源电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经查询,同源电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关系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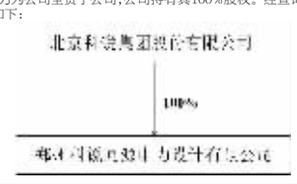

3、被担保人同源电力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553,487.23	8,864,168.61
负债总额	9,075,756.87	5,844,869.09
其中:短期借款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9,075,756.87	5,844,869.09
净资产	1,477,730.36	3,019,299.52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140,749.29	8,153,100.09
利润总额	299,734.18	-462,784.89
净利润	296,641.67	-458,430.84

(二)被担保人四川科锐基本情况

1、四川科锐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四川科锐锐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681MA6BCWUNX8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武昌路南一段79号武庙步行街4幢2楼29号

法定代表人:张冰松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0年11月3日

经营期限:2020-11-03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关系:四川科锐为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经查询,四川科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关系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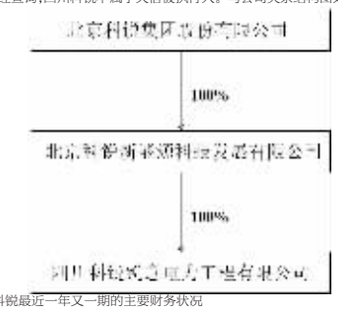

3、被担保人四川科锐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485,959.58	37,509,737.89
负债总额	15,514,155.27	25,663,058.23
其中:短期借款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5,514,155.27	25,663,058.23
净资产	5,971,804.31	11,846,679.66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3,991,440.59	13,694,590.95
利润总额	1,081,634.67	1,666,752.98
净利润	739,999.57	1,874,875.35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公司及下属公司可根据实际需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与银行等机构协商,具体协议内容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2、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担保事项,并代表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担保业务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担保额度有效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全面了解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源电力、全资二级子公司四川科锐的经营状况,并查阅了上述公司近期的财务报表。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支持全资子公司同源电力、全资二级子公司四川科锐经营发展,为其银行综合授信、联合体投标、开具保函、项目履约担保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融资业务提供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相违背的情况,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同源电力、全资二级子公司四川科锐的银行综合授信、联合体投标、开具保函、项目履约担保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担保事项,并代表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担保业务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该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决议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12个月内对外担保(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5,895.7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9%,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5-041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7月1日在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577号永茂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发送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徐宏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5年7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本议案提出建议,认为本次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是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计划做出的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5年7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战略委员会就本议案提出建议,认为本次投资项目将扩大公司汽车零部件产业链的海外产能布局,进一步保障公司产业链的稳定性和客户订单响应的及时性,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升盈利能力,符合国家“走出去”战略和公司发展战略,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安徽零部件之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新加坡汽车科技共同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5-042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发送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发展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5年7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是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计划做出的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5-043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预留部分受让价格:3.96元/股
- 调整后预留部分受让价格:3.92元/股
- 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起始日:2025年7月4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5年2月13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了建议。

(二)2025年3月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三)2025年4月11日,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批参加部分标的股票5,056,800股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3.96元/股。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票400,028股,均作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标的股票。

(四)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在审议本计划草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本计划标的股票过户完成日期间,公司若发生转增股本、送红股、现金分红、股票拆细、缩股等除权、除息事宜,该标的股票的数量及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年6月28日,公司披露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拟以2025年7月4日为除权除息日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由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400,028股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需实施差异化权益分派特殊除权除息。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摊薄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0.039元/股。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计划,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拟由3.96元/股调整为3.92元/股,价格调整起始日为2025年7月4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受让价格调整公式为:调整后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前预留部分受让价格-每股现金红利=3.96-0.039=3.921≈3.92元/股

三、本次受让价格调整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情况

2025年7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议案》提出建议,认为本次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是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计划做出的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事项。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由3.96元/股调整为3.92元/股,调整起始日为2025年7月4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是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计划做出的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预留部分受让价格调整事项。

四、本次受让价格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中介机构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受让价格调整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调整已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符合《试点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5-044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 投资金额:约4.5亿元人民币(最终以主管部门备案金额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需办理中国、新加坡和墨西哥政府审批/备案和/或其他行政手续,是否能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国内外市场、产业政策、工艺技术等投资建设条件重大变化可能性,同时存在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项目进度或产能不达预期风险;投资总额、建设周期等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也不构成对投资金额的承诺。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海外市场,提升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品牌国际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推动公司国际化进程,根据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市场需求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由全资子公司安徽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零部件”)之全资子公司YONGMAOTAI PTE.LTD.(永茂泰(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YONGMAOTAI AUTOMOTIVE TECHNOLOGY PTE.LTD.(永茂泰(新加坡)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汽车科技”)共同投资约4.5亿元人民币(最终以主管部门备案金额为准)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建议情况

2025年7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战略委员会就《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提出建议,认为本次投资项目将扩大公司汽车零部件产业链的海外产能布局,进一步保障公司产业链的稳定性和客户订单响应的及时性,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升盈利能力,符合国家“走出去”战略和公司发展战略,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安徽零部件之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新加坡汽车科技共同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安徽零部件之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新加坡汽车科技共同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零部件之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新加坡汽车科技,相关主体基本情况如下:

(一)安徽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2年12月26日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059735749 1

3、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徐宏

5、住所:安徽省广德市广德经济开发区(东区)大溪路9号

6、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主要股东:公司直接持股88%,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持股12%

8、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资产总额	152,023.50	124,316.58
负债总额	105,159.98	79,244.18
净资产	46,863.53	45,072.40
营业收入	118,525.63	89,255.58
净利润	1,791.13	3,560.04

注:上述数据均已经年审会计师审计。

(二)YONGMAOTAI PTE.LTD.(永茂泰(新加坡)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4年12月26日

2、实体编码:202451662R

3、注册资本:120万美元

4、住所:新加坡美芝路152号新门广场东楼

5、主营业务:投资控股,管理咨询服务;作为公司海外建设项目投资主体。

6、主要股东: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安徽零部件直接持股100%

(三)YONGMAOTAI AUTOMOTIVE TECHNOLOGY PTE.LTD.(永茂泰(新加坡)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4年12月26日

2、实体编码:202451712G

3、注册资本:80万美元

4、住所:新加坡美芝路152号新门广场东楼

5、主营业务:商品批发贸易;作为公司海外建设项目投资主体。

6、主要股东: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安徽零部件直接持股100%

三、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投资项目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零部件之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新加坡汽车科技共同在墨西哥出资设立公司,投资建设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1、设立墨西哥子公司

(1)公司名称:YONGMAOTAI AUTOMOTIVE COMPONENTSMEXICO, S. DE R.L. DE C.V.(永茂泰汽车零部件(墨西哥)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具体以墨西哥主管机构登记为准)

(2)注册地址:墨西哥

(3)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4)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制造、开发、销售;模具制造;提供模具、铸造产品销售、铸造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具体以墨西哥主管机构登记为准)

(5)股权结构:YONGMAOTAI PTE.LTD. 持股60%,YONGMAOTAI AUTOMOTIVE TECHNOLOGY PTE.LTD.持股40%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该公司尚未注册。

2、在墨西哥投资建设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1)项目名称: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2)项目实施单位:公司拟设立的墨西哥公司YONGMAOTAI AUTOMOTIVE COMPONENTSMEXICO, S. DE R.L. DE C.V.(永茂泰汽车零部件(墨西哥)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具体以墨西哥主管机构登记为准)

(3)项目地点:墨西哥

(4)主要产品:轻量化汽车零部件(最终以主管部门备案为准)

(5)投资金额:约4.5亿元人民币(最终以主管部门备案金额为准),为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

(6)建设期限:2年

(二)可行性分析

墨西哥东西环海、临近美国、连接南北美洲,政局稳定,法律健全,是拉丁美洲地区人口大国、经济大国、第一贸易大国和重要的外国直接投资目的地,是世界上签订自由贸易协定最多的国家之一,是美国最大贸易伙伴。墨西哥工业体系较为完整,是全球第七大汽车生产国和第四大汽车零配件出口国,主要向美国出口,汽车工业是墨西哥最大的制造业部门,也是支柱产业之一。墨西哥以其独有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市场优势和投资环境优势,充分展现出对全球投资的吸引力,特别是《美墨加协定》生效后,墨西哥投资前景引起更多投资者的关注。近年来,跨国资本持续投资墨西哥汽车零部件产业,墨西哥也成为我国铝合金铸造汽车零部件企业产能出海的重要目的地之一。

为应对世界环境和能源问题的严峻挑战,全球各主要政府纷纷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将降低碳排放作为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大战略选择。铝工业作为有色金属节能降碳的关键领域,大力推广再生铝已成为中国乃至全球铝工业低碳转型的重要路径之一。另外,汽车轻量化技术对节能减排也具有重要意义,汽车整车重量每降低10%,燃油效率可提高6-8%,排放可降低4%。根据汽车工程学会编制的《汽车轻量化技术路线图》,对于车用材料,短期以完善高强度钢应用体系为重点,中期以形成轻质合金应用体系为方向,远期形成多材料混合应用体系为目标,其中铝在轻质合金应用中居于主体地位,铝合金是目前主流的汽车轻量化材料,汽车零部件“以铝代钢”,铝用量逐年增加。当前汽车发动机、传动、热管理系统及车轮毂的铝制零部件较为成熟,车身、底盘、刹车系统等零部件铝渗透率快速提高,未来随着铝合金材料更多潜能被发掘,汽车零部件铝渗透率有望进一步提高。

公司主要通过压铸、浇铸和机加工等工艺生产铝合金铸造汽车零部件,从事汽车零部件业务已有20多年,主要客户有上汽通用、上汽大众、上海汽车、一汽大众等整车企业,以及华域三电、联合汽车电子、博格华纳、大陆制动系统、华域麦格纳、伊控动力等零部件企业,其中部分大客户为中外合资或者外资企业,配套欧美汽车市场。同时,公司具备废铝回收、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铝危废运输和资源化利用等上下游业务,与铝合金铸造汽车零部件业务形成上下游一体化全产业链低碳循环。坚实的海外客户基础、不断增加的海外市场需求及公司低碳循环的汽车零部件产业链,为公司产能出海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在当前全球地缘政治持续动荡、国际关系复杂多变、贸易保护政策频出的背景下,在墨西哥设立下属企业并建设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有利于减少国际贸易政策变动对公司与欧美客户供应链的不利影响,稳定和巩固公司境外客户关系和市场份额,持续为客户提供各类轻量化产品,满足单车用铝量持续提升趋势下客户不断增长的铝合金铸件需求,并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综上,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国家“走出去”战略和汽车产业出海趋势,符合节能降碳及汽车轻量化趋势,有利于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及国内国际互利互惠,也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具备可行性。

(三)需要履行的审批手续

本次对外投资还需办理中国、新加坡和墨西哥政府审批/备案和/或其他行政手续,是否能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是公司按照中长期发展战略做出的安排,项目高度契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客户需求,有利于推进公司国际化进程,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项目以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出资,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在墨西哥设立下属企业,并投资建设墨西哥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需办理中国、新加坡和墨西哥政府审批/备案和/或其他行政手续,是否能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按照中长期发展规划做出的安排。投资建设时间跨度较长,在投资建设过程中,国内外市场、产业政策、工艺技术等投资建设的条件都存在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同时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有可能导致投资建设进度或产能不达预期的风险。

3、本次投资项目所涉及的投资总额、建设周期等数据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也不构成对投资金额的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目前及未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贴现、保函、票据池、信用证、融资租赁、外汇衍生产品等,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同意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2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亿元;在前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各主体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授信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在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总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办公室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事宜、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间子公司、子公司间公司及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总裁办公室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办理授信和担保事宜。本次授权事项的授权期限与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议案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号)、《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号)。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授信额度合同》,公司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额度,本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2月23日止;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光电”)与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恒润光电为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任一时点恒润光电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提供担保的融资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上述融资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并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13日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845,302,544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201

法定代表人:龚道夷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LED、半导体存储器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综合能源服务及广告传媒业务。

万润科技单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3,255,887,140.51	2,733,427,625.99
负债总额(元)	1,851,225,080.46	1,344,972,652.14
净资产(元)	1,404,662,060.05	1,388,454,973.85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681,994,053.50	480,122,208.87
利润总额(元)	6,318,816.57	-23,037,711.04
净利润(元)	6,755,678.18	-36,245,058.87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务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甲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证人(乙方):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31.2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9.20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4.87%;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授信额度合同》;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5-043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以下统称“适用法律”),公司针对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

根